

《第一課》

士師記簡介與大綱

I. 閱讀經文

《約書亞記》23：1-6、15-16，24：19-25、31

《士師記》2：10-11，21：25

II. 內容綱要

一、簡介

《士師記》在希伯來聖經中的位置，是屬於前先知書中的第二卷書。第一卷書是《約書亞記》，第三和第四卷書則分別是《撒母耳記》和《列王

紀》；對照基督教的聖經，《士師記》則屬於舊約歷史書的範疇。《士師記》的內容是講述以色列人從族長制進入君王制，從出埃及到進迦南之後的漫長歷史。其中屬靈的意義，包括了神王權的彰顯、公義的審判以及神的恩典。

《約書亞記》最後一章記載約書亞離世前與百姓立約，百姓向約書亞承諾他們定意要事奉耶和華並聽從神的話。而《士師記》則開始於約書亞的離世。倘若《約書亞記》記錄了以色列人順服蒙福的光明面，《士師記》則是記載了以色列悖逆受詛的黑暗面。另外，《約書亞記》呈現出神成就應許，帶領以色列人成功入迦南的勝利畫面；《士師記》則呈現了以色列人不聽從神的話，屢屢遭到仇敵攻擊欺壓的挫敗畫面。最後，《約書亞記》中記載了以色列人團結一心抵抗外侮的事蹟，而《士師記》則記載了以色列人各懷私心、自相殘殺的事蹟。

聖經奇妙之處，在於跨越時空的聖經作者，忠實地記錄了神子民的事蹟，不論是成功的戰役或是失敗的經歷。在神人摩西與領袖約書亞離世之前，他們皆再三囑咐百姓要選擇蒙福的生命道路，要歸向耶和華神，聽從祂的話，不要隨從外邦的風俗，也不要敬拜事奉別神，免得惹動耶和華神的怒氣，

降災給以色列人。（參申 30：15-20；書 23：14-16）神也藉由摩西勸勉百姓，當要殷勤將神的話教導給兒女們，使得以色列代代子孫都認識神與敬畏神（申 6：1-9）。

但是在《士師記》二章 10-11 節，作者告訴讀者，約書亞死後有不認識神的以色列後代，他們行神眼中看為惡的事，並且敬拜事奉巴力。以色列人曾經在埃及被苦待做奴隸四百三十年，神垂聽他們的呼求，興起摩西拯救以色列人，帶領他們離開埃及。但是法老王的心剛硬不願意順服神的心意，雖然神一再給法老機會，法老王卻多次改變心意，仍舊不允許以色列人離開埃及。最後，神的審判終於臨到法老王和他的家。其實，埃及法老受懲罰不是因為以色列人比法老王或埃及人好，而是因為法老王不認識，也不敬拜耶和華神是獨一真神。祂不遵從神的心意。正如以色列人在進入迦南應許之地之前，摩西清楚告訴他們說：「只因耶和華愛你們，又因要守祂向你們列祖所起的誓，就用大能的手領你們出來，從為奴之家救贖你們脫離埃及王法老的手。」（申 7：8）摩西也告誡以色列人：「你進去得他們的地，並不是因你的義，也不是因你心裡正直，乃是因這些國民的惡，耶和華——你的神將

他們從你面前趕出去，又因耶和華要堅定祂向你列祖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起誓所應許的話。你當知道，耶和華——你神將這美地賜你為業，並不是因你的義；你本是硬著頸項的百姓。」（申 9：5-6）摩西警誡以色列人要記取教訓，如果以色列人偏行己意，心中頑梗不遵從神的律法，將來他們也會遭遇和法老及迦南人一樣的命運。雖然摩西對以色列人諄諄教誨，吩咐他們在進入應許地之後，不可以學習迦南人拜偶像的惡行，仍然要專心敬拜耶和華神。可惜的是，以色列人在進入迦南地後，享受神所賜的祝福和經歷神應許的成就之後，卻忘記摩西的話、不遵守神的誡命，也沒有在家庭（族）中代代傳承信仰，以至於他們的後代不認識神以及祂的作為。

《士師記》記載了以色列人的失敗，也同時反映出神向愛祂、守祂誡命的人守約施慈愛直到永遠。讀者從《士師記》也可以同時看見神的拯救。縱然神向離棄祂的以色列人發怒，但是當以色列人受欺壓而向祂呼求時，神仍舊興起士師，拯救以色列人脫離仇敵的手。《士師記》十章 11-14 節，神向悖逆的以色列人說：「我豈沒有救過你們脫離埃及人、亞摩利人、亞捫人，和非利士人嗎？……

你們竟離棄我，事奉別神！所以我不再救你們了。你們去哀求所選擇的神；你們遭遇急難的時候，讓他救你們吧！」然而，當神看到以色列人自潔、除掉偶像，心裡擔憂，就再次興起士師，拯救以色列人脫離迦南人的轄管。如同神對摩西宣告自己的名時，這樣說：「耶和華，耶和華，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，不輕易發怒，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。」（出34：6）可見神不只設立誠命、秉行公義，同時也是一位慈愛與憐憫的神。神知道人有過犯與罪孽，但祂未曾放棄我們這有罪性的人，只要人願意認罪與悔改，神的饒恕和祝福就即刻臨到我們。每個人的前面都有兩條路，一條是生命的路，一條是死亡的路；而聖經像是一面鏡子，映照出我們的選擇，讓我們察驗究竟我們的選擇帶我們走上了哪一條路！

最後，《士師記》也讓我們看見神的信實。儘管以色列人在士師時期，各人任意而行，神仍舊遵守祂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在以色列人陷入危難而呼求祂名的時候，憐恤他們的困苦，興起士師來拯救以色列人。神曾經告訴摩西，以色列人將來進了迦南地後，一旦生活安逸、不愁吃穿，就會忘記與神所立的約，去事奉別神（申31：20-21）；但是神卻不會忘記祂與亞伯拉罕、以撒，雅各、以色列

先祖所立的約。神信守約定，在管教以色列人的同時，仍舊施恩拯救以色列人。保羅說：「我們縱然失信，祂仍是可信的，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」（提後 2：13）。神是統管萬有的主宰！祂作為完全、行事誠實無偽，祂的審判是完全正直且無瑕疵的。摩西離世前所作的詩歌中提到，耶和華神是以色列人的磐石，並且預言以色列人將會離棄生他們的磐石，以至於神將他們交在仇敵的手中，使他們知道：「我，惟有我是神；在我以外並無別神。我使人死，我使人活；我損傷，我也醫治，並無人能從我手中救出來。」（申 32：39）《士師記》使我們明白，惟有當以色列人願意專心敬拜帶領他們出埃及的神，並且謹守遵行神的話語，才能真正在神所應許的流奶與蜜之地領受祝福，享受幸福的生活。

二、作者與寫作時間

關於《士師記》的作者，猶太人的傳統《他勒目》（Talmud）認為，作者是聖經《撒母耳記上》和《撒母耳記下》中，以色列人的最後一位士師——撒母耳；然而，聖經並沒有內證支持這個說法。有學者認為，除了作者之外，可能也有其他編輯者參與士師記內容的編輯。所以，《士師記》的成書過

程，可能是歷經了相當漫長的一段時間；而且開始撰寫的時候，應該是晚於《約書亞記》成書的時間，因為《士師記》與《約書亞記》在主題和用詞上，都有許多相互呼應之處（參書 14：13，15：13-14，士 1：20）。另外，《士師記》中多次提及「那時以色列沒有王」（參士 17：6，18：1，19：1，21：25），所以，最早的寫作時間可能是在掃羅王朝之後，由熟悉約書亞時期到大衛王朝期間以色列史實的人所撰寫；因此先知撒母耳、拿單或迦得，都有可能參與此卷書的編輯。此外，由於《士師記》十八章 30 節經文寫了「直到那地遭擄掠的日子」這句話，讓有些學者認為，在以色列人被擄後，繼續有人編輯此卷書。但是，「遭擄掠的日子」究竟是指士師時期遭受外敵欺侮的日子呢，或是指《撒母耳記上》第四章的約櫃被擄事件，還是指以色列亡國被擄漂流異地的時候？目前學界尚未達成共識。不過正如曾祥新在其著作《天道聖經註釋：士師記》給當代讀者的建議：即便《士師記》可能經過多人的編輯，不要忘記現在我們所讀的《士師記》，已是成書的結果，是神將默示與感動放在祂揀選的人當中。因而，這卷書能夠跨越時空與不同文化與歷史背景的人對話。我們應當留意神藉由《士師記》

整體的信息，在今天仍然向我們傳達的啟示和意義。

最後，閱讀《士師記》時，當留意聖經並沒有按著時間順序記載書中的歷史事件和人物，反而更多的是按著地理次序，從南到北記載各個士師的事蹟；當時以色列人散居各地，所以可能同一時期有多個士師在不同區域治理以色列人，換句話說，各個士師執政的年代可能有所重疊，因此若要估算士師秉政的時期，不能夠單純用每一位士師執政的時間加起來的總和。然而，我們仍能夠從聖經其他經文得到推論，士師秉政的時代始於約書亞死後，結束於掃羅建立王朝，期間約經歷了三百多年。

三、特色（神學主題）

《士師記》的書名是以書中角色的職責為題。而士師的職責，在二章 16-19 節明確指出，士師是神所興起的人，目的是要拯救百姓脫離仇敵的欺壓與轄管，正如《士師記》二章 16 節所說：「耶和華興起了士師，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掠他們的人的手。」（新譯本）

若將「士師」做為動詞，希伯來文的涵義為審判與治理。關於審判的用法，在《創世記》十八章

25 節即提到神是全地的審判者。摩西時代的士師，其任務便是按公義審判百姓。約書亞時代，依據摩西在《申命記》的吩咐（申 16：18），按著各支派設立審判官與官長。雖然《士師記》中對於士師的審判職責著墨不多，但是有提及女士師底波拉的工作是判斷百姓（士 4：4-5），以及耶和華神在以色列人和亞捫人中判斷是非（士 11：27）。中文聖經和合本的翻譯用「作以色列的士師」，在原文中含有「治理」的意思。簡言之，士師的職責包含審判、治理和拯救的職責，其中又以拯救以色列人為士師最主要的任務。

然而，我們不要忘記，士師職責的權柄來自於公義的神，不是出於人意，乃是出於神恩典與憐憫的揀選和託付。從士師興起又沉淪的循環，提醒我們若成為團體中的領袖時，我們不要看重人的意思（包含自己與他人）過於神的意思，我們應當要極力地避免向人的私慾和利益妥協，而盡力地帶領整個群體一同尋求神的心意，竭力討神的喜悅。

這個世界是以神的創造開始，而神看祂所創造的一切都是好的。「神看著是好的」總共在《創世記》第一章出現了七次（創 1：4、10、12、18、21、25、31）。人原來有神的形像，得著神的祝福，

並賦予治理神所造的世界之職責（創 1：27-28）。但是在《士師記》中我們卻看到，人不按著神的心意治理百姓、管理這地。經文一再重覆「以色列人『又』行耶和華看為惡的事」。這句話在《士師記》也出現了七次，強調以色列人徹底行惡。作者又在《士師記》十七章 6 節和二十一章 25 節，兩次提到「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」，這句話也可以翻譯成「那時以色列人沒有王，各人都行自己看為好的。」世風日下，道德淪喪，以色列人不再行神看為好的事，不再把耶和華神當作他們的神，忘記神是帶領他們得勝的旌旗（出 17：15）。神在《撒母耳記上》八章 7 節對撒母耳說：「他們不是厭棄你，乃是厭棄我，不要我作他們的王。」各人行自己眼中看為好、看為對的事情，人人只顧做自己喜歡的事，認為神管他們管得太多了；正如當時在伊甸園裡，亞當和夏娃以為他們按照自己的判斷，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實後，他們可以更好，甚至能像神一樣（創 3：4-5），結果卻是從此步入紛爭、敗壞與死亡。

我們從《撒母耳記》、《列王紀》與《歷代志》的記載知道，士師時代以色列人的問題，不是因為沒有王治理他們；因為以色列人後來雖然有王治理

他們，但是最後他們仍然亡國被擄，成為寄人籬下、流離失所的次等公民。在君王的統治下，只是徒增百姓肩頭的重擔，沒有使以色列人脫離罪惡、活出得勝的生活。當我們閱讀《士師記》時，可能以為這是離我們很遙遠的故事，然而，仔細檢視我們平日的的生活，我們何嘗不是常常想要做自己眼中看為好的事情？我們何嘗不是想當自己生命中的主人，而不讓神作我們生命的主？

最後，我們可以從《士師記》看到，當時以色列百姓與迦南人一同生活，他們不再從神的作為以及祂的話語來認識神。神吩咐以色列人的父母親，要在家中教導孩子認識祂；同時，又揀選並交付利未人在百姓面前宣講神的話語、帶領百姓敬拜神。可是以色列人在這兩方面都沒有滿足神的心意。特別從《士師記》十七章之後，利未人不僅沒有善盡教導百姓認識神與傳遞信仰之責；反倒按著人的私意縱使百姓錯誤的敬拜神，最後造成以色列人自相殘殺的悲劇。其次，以色列人沒有趕除在他們當中的迦南人，因而深受迦南異教的影響，以色列也跟隨拜巴力和亞斯她錄等異教神祇。縱使他們仍敬拜耶和華神，但其敬拜儀式卻深受迦南異教文化的摻雜，混合了拜偶像的儀式。例如：士師耶弗他曾向

神許下獻人為燔祭的願望（士 11：30-31）。這些迦南人的異教風俗實在是令神痛心憎惡。

《傳道書》中傳道者說：「已有的事後必再有；已行的事後必再行，日光之下並無新事」（傳 1：9），《士師記》讓我們看見信仰傳承的重要性，家庭與教會應該成為傳講神話語、經歷神作為與敬拜榮耀神的重要場所。《士師記》也提醒我們要反省，我們所信的這一位神，究竟是按著我們自己的心意來解讀的神呢？還是我們確實按著聖經的話語來愛慕、尊崇又敬畏的一位神？

四、大綱

《士師記》共有 21 章，可分成三個部分。

第一部分——引言：第一章到第三章 6 節。

【妥協同化、忘記誓約】

第二部分——士師拯救：第三章 7 節到第十六章。

【每下愈況、惡行循環】

〔一〕俄陀聶（士 3：7-11）、以笏與珊迦（士 3：

12-30）、底波拉、巴拉和雅億（士 4 章-5 章）

〔二〕晚節不保的士師——基甸（士 6 章-9 章）

〔三〕基甸的兒子——亞比米勒（士 6 章-9 章）

〔四〕走向俗世的士師——耶弗他（士 10 章-12 章）

〔五〕沉迷情慾的士師——參孫（士 13 章 -16 章）

第三部分——結論：第十七章到第二十一章。

結論〔一〕信仰墮落、任意而行（士 17 章 -18 章）

結論〔二〕道德沉淪、政治敗壞（士 19 章 -21 章）

III. 影片觀賞

光碟內容「簡介與大綱」。

IV. 問答討論

【填充題】

1. 《士師記》是聖經的第 _____ 卷書，屬於希伯來聖經中的 _____ 先知書，全書共有 _____ 章。
2. 士師當做動詞時，有 _____ 與治理的意思，在本書中，士師最重要的職責是 _____。
3. 本書一方面記載以色列人如何悖逆離棄神，各人 _____ 而行，另一方面也記錄了信實的神聽見以色列人悔改呼求時，祂便興起 _____ 拯救他們脫離仇敵的手。

【經文學習】

1. 請閱讀《約書亞記》二十四章 14-28 節，簡述約書亞與百姓立約的經過。

2. 從《士師記》二章 10-13 節，我們看到在士師時代，以色列百姓的信仰光景如何？

3. 從《士師記》二章 16-19 節中，看到神在士師時代如何對待祂自己的百姓？

【討論分享】

1. 在一個不相信神的世代，我們對神的認識可以從哪些管道而來？

2. 請分享你認為耶和華看為「好」與「惡」和人看為「好」與「惡」有何不同？

3. 請分享，你認為神今天仍然會原諒願意悔改並回轉歸向祂的人嗎？

小組查經、主日學流程

本部分僅供小組長及主日學教師參考使用，如有需要，請參考本書附錄之「小組長、教師使用說明」。小組長、教師可按時間、需要酌情選用。

一、準備活動（5～15分鐘）

1. 破冰／引言：

在上課時間開始時，請小組長進行下列破冰活動。

- A. 請組員彼此簡單自我介紹。
- B. 詢問組員以下的問題，並請兩、三位組員回答：

如果你可以成為一個英雄人物，你願意像誰？

- C. 帶領組員誦讀《士師記》二章 16 節：

「耶和華興起士師，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奪他們的手。」（和合本）

「耶和華興起了士師，士師就拯救他們

脫離搶掠他們的人的手。」（新譯本）

D. 引言：士師在人的眼中是時代的英雄；但是在神的眼中，這些士師不是得享美名、財利或個人成就的英雄。這些士師乃是神興起要來拯救以色列人的。

2. 開始前的禱告：

親愛的天父，當我們聚集查考祢話語的時候，求祢祝福我們，與我們同在。懇求聖靈預備我們的心，帶領我們認識祢的話語；並懇求聖靈開啟我們的耳，能夠明白祢的心意，順服祢的帶領，做一個蒙福的人。我們願從祢的話語得著能力和智慧，活出討祢喜悅的生活，成為合祢心意的人，做福音的管道，使他人也因我們而得祝福。我們同心禱告，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祈求，阿們！

3. 背頌經句：

「耶和華興起士師，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奪他們的手。」（士 2：16）

二、發展活動（40～90 分鐘）

I. 閱讀經文：《約書亞記》23：1-6、15-16，24：19-25、31

《士師記》2：10-11，21：25

II. 內容綱要：一、簡介

二、作者與寫作時間

三、特色（神學主題）

四、大綱

III. 影片觀賞：播放光碟內容：「簡介與大綱」。

IV. 問答教學：填充題：1-3 題

經文學習：1-3 題

討論分享：1-3 題

三、綜合活動（5～15 分鐘）

1. 結語：

《士師記》雖然記載了以色列人在政治、

道德與信仰上各方面的失敗，但同時也記錄了神的公義、憐憫與信實。《士師記》提醒我們，人無法靠著自己的力量與智慧脫離罪惡，唯有神拯救的大能才能使人認識到自己的過犯與罪惡，以及神的偉大與聖潔。同時，當我們願意存謙卑的心認識神，存敬畏的心順服神時，我們的生命也會不斷地經歷更新與變化，領受從神而來的豐富與祝福，並且真實地體會出在神裡面的自由。

歸納來說研讀《士師記》可以幫助我們從以下三方面來認識神：

- 認識神使用軟弱的人成為拯救以色列人的器皿，重點在於人是否願意回應神的選召，並且願意遵守與聽從神的話。
- 認識神對於領袖的期待，在於能夠帶領百姓親近神、認識神並且敬畏神，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情，而不是行各人眼中看為對的事情。
- 認識神是滿有慈愛與憐憫，雖然人總是悖逆離棄祂，祂仍然是信實地持守與人的約定。我們當認識到自己的不足、軟

弱與過犯，並且緊抓住神的應許，願意在祂面前承認自己的罪惡與過犯，有真實悔改的行動，使得神能在我們的身上得著祂當得的榮耀。

2. 課後作業：

A. 背經：「耶和華興起士師，士師就拯救他們脫離搶奪他們的手。」

（士 2：16）

B. 讀經：《士師記》1：1-3：6。

✳ 結束禱告：請小組長為大家做結束禱告 ✳

親愛的天父，懇求祢讓我們有能聽的耳和謙卑的心，使我們能夠聽見祢的話語，順服祢的教導，並且知道祢是我們的神，我們是祢的百姓，是祢用重價買贖、屬祢的兒女，願我們都能夠珍惜這樣的身分，並且用我們的生命回應祢對我們的愛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祈求，阿們！